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综合办公室。负责中心的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中心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和各类综合材料的起草工作；负责中心的信息、督办工作；负责中心的保密、机要、档案工作；负责中心的各项党务工作；负责中心的财务、人事、劳资工作；负责老干部报刊征订工作；负责中心公务用车的管理工作；负责中心的物业和保卫工作；负责做好老干部之家创建工作；承担领导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二）老干部活动服务科。负责组织老干部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参观考察和文体康乐等各项活动；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负责离退休干部学习、教育和文体活动；负责老干部走访慰问工作（含年节走访、异地走访、重大事情走访等）；负责特殊困难离休干部及遗属的帮扶工作；负责中心各活动室的功能利用和管理工作；负责老干部参加市、区各类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接送工作；承担领导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三）调研宣传科。承担总结经验、表彰典型和重要工作、大型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负责全区离退休干部工作精准化、信息化建设；负责全区离休干部数据库和离退休干部统计工作；负责老干部群体先优模范的推荐工作；承担领导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四）组织指导科。负责老干部工作人员培训；负责对区直各单位开展活动情况进行检查、指导；负责配合区委组织部组织开展

面向老干部的宣传教育活动；指导全区离退休干部活动、学习阵地建设；负责制定全区老干部年度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开展离退休干部党员的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领导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4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老干部活动服务科、调研宣传科和组织指导科。

三、单位人员构成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编制总数为21个，其中：行政编制0个，事业编制21个。实有人员10人，其中：在职人员10人，离退休人员0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3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3人，离退休人数增加0人。

第二部分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 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8.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3.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25.7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4.73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28.57	本年支出合计	828.59
上年结转结余	0.01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828.59	支出总计	828.5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28.59	828.57	82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103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员会组织部	828.59	828.57	82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103002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828.59	828.57	82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28.59	383.59	444.9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3.97	300.68	33.29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3.97	300.68	33.29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333.97	300.68	33.2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4	54.1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14	54.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92	31.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1	18.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0	3.7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5.74	14.04	411.7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5.74	14.04	411.7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5.74	14.04	411.7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3	14.7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3	14.7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3	14.7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28.57	一、本年支出	828.5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8.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3.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25.7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4.73
二、上年结转	0.01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828.59	支出总计	828.5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28.59	383.59	358.76	24.83	444.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3.97	300.68	275.85	24.83	33.2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3.97	300.68	275.85	24.83	33.29
2013150	事业运行	333.97	300.68	275.85	24.83	3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4	54.14	54.1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14	54.14	54.14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92	31.92	31.9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1	18.51	18.51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0	3.70	3.7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5.74	14.04	14.04	0.00	411.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5.74	14.04	14.04	0.00	411.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5.74	14.04	14.04	0.00	411.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3	14.73	14.7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3	14.73	14.7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3	14.73	14.73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3.59	358.76	24.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67	325.6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9.19	49.19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46.44	46.44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2.75	2.7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7.94	67.94	0.00
3010201	津补贴	65.40	65.40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54	2.54	0.00
30103	奖金	147.67	147.67	0.00
3010301	奖金	147.67	147.6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1	18.51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0	3.7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1	9.41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9.37	9.37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4	0.0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4.63	4.6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	2.49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23	0.23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0.58	0.58	0.00
301129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8	1.6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73	14.7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9	7.3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3	0.00	24.83
30201	办公费	3.30	0.00	3.30
30205	水费	0.24	0.00	0.24
3020501	办公水费	0.24	0.00	0.24
30206	电费	1.02	0.00	1.02
3020601	办公电费	1.02	0.00	1.02
30208	取暖费	12.11	0.00	12.11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12.11	0.00	12.11
30214	租赁费	1.47	0.00	1.47
30228	工会经费	2.24	0.00	2.24
30229	福利费	2.80	0.00	2.80
3022901	福利费	2.80	0.00	2.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5	0.00	1.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9	33.09	0.00
30301	离休费	31.92	31.92	0.00
3030101	离休工资	31.72	31.72	0.00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0.20	0.20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5	生活补助	1.15	1.15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1.15	1.15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65	0.00	1.65	0.00	1.65	0.00
103002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1.65	0.00	1.65	0.00	1.65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4.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1
30207	邮电费	1.20
3020701	邮电费	0.0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20
30211	差旅费	1.59
30226	劳务费	7.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4.28
30301	离休费	1.55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1.55
30305	生活补助	21.03
3030502	非编制人员补助	21.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411.70
3030701	离休人员医疗费	411.7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444.99	444.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离休人员医疗统筹费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 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411.70	41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离休人员医保政策，保障离休人员医疗待遇落实到位。	
离休党支部书记补助费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 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7.92	7.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离休党建工作，鼓励激励离休党员干部发挥余热，起到带头示范作用。	
离休、局级退休公用经费及离休特需经费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 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20.28	2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让离休、局级退休老干部体会组织关爱，落实老干部政策和待遇，按标准执行好落实到位。	
走访慰问异地居住离休老干部经费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 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市里对老干工作的要求，对长期在异地居住的我区离休老干部进行慰问，表示关爱，同时了解近况。	
中心运营网费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 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独立办公楼网络覆盖，便于老干部活动、中心办公使用。	
区属破产企业离休干部热费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 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关于区属关停破产企业离休干部热费有关事宜的通知》文件精神，落实我区21家关停企业11名离休干部热费补助。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区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网费	中共哈尔滨市南岗区 委老干部服务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828.5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28.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28.5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8.36万元，增长33.6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全口径列入老干部待遇款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老干部待遇部分款项因账号错误发放失败，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性质为财政拨款。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828.5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383.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7.87万元，增长131.4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二是调整部分老干部待遇款项作为基本支出管理。

2. 项目支出预算444.9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49万元，下降2.09%。主要变动情况：调整部分老干部待遇款项作为基本支出管理。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无。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65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65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5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